# 以“全政府模式”推进我国科技体制改革

夏 秋[1]，邓元慧[2]，李梓峻[1]，杨向阳[1]
（1. 南京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，南京 210023；2. 中国科协创新战略研究院，北京 100863）

当前，世界正处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，国内外形势复杂多变，对科技创新、创新驱动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。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，表明了党中央坚持在体制机制上为科技创新提供有力支撑的决心。纵观历史，美国、日本等世界主要创新型国家都曾在关键历史阶段采用“全政府模式”通过跨部门、跨层级的合作与协调，有效地推动科技创新。当前，在中国遭遇科技“小院高墙式”围堵的背景下，亟需探索“全政府模式”科技战略与政策的改革策略，以政府协调联动弥补市场机制难以形成合力的短板，构建有为政府与有效市场良性互动的科技发展新格局。

一是优化调整科技治理体系，加快转变科技治理的理念与方式。要加快从传统的“控制发力”向新时代“协调为主”的科技管理方式转变，建立起政府、市场、主体间多元化的协调对话机制，实现科技资源和创新要素高效流动。要转变政府在科技管理中的角色定位，推进“政府主导”向“政府引导”转变，强调从部门协调合作、科技资源整合和政策连贯性等方面实现“全政府模式”科技战略与政策。运用多种手段、多套组合拳，推进传统的单一顶层设计向多层级多部门传导联动转变，畅通交流渠道，推动科技政策的贯彻落实。

二是瞄准关键任务，完善重大项目管理模式。明晰中央科技委员会在科技政策制定、协调和实施中的职能，推动多部门多机构之间的政策联动和协调。瞄准关键任务和重大项目，发挥“全政府模式”的优势、明晰各方职责：由中央科委牵头建立和完善跨部门、跨领域、跨地区的协调机制，确保战略项目与资源配置的高效运转；科学技术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农村部等不同政府部门主动对标科委战略规划，依托自身资源优势，负责具体领域的项目实施和管理，在提供政策、资金支持的同时，负责项目的监管和评估；科协等群团组织要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，充分发挥在组织动员和社会宣传等方面的优势，提供相应的支撑；地方政府根据当地产业特色和科技资源，制定相应的发展计划、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，保障具体的资金、土地、人才等资源的落实和配给，推动重大项目的地方实施和成果转化。

三是促进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的有机结合，打造政企合作新模式。加强对资助项目的筛选，建立严格和透明的评估机制，明确基于项目创新性、团队实力、技术成熟度以及市场潜力的多维度评估标准，在有效识别和支持科技项目的同时，以细致的尽职调查和评估流程降低投资风险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扫除政策不公平待遇，营造长期且稳定的政策环境，支持企业的科技进步和技术革新，并根据不同企业规模、行业特征和发展阶段制定个性化的支持措施。强化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资金链协同，促进资源共享和能力互补，引导和支持企业组建创新联盟，通过产业创新联盟、创新型产业集群等创新合作平台，整合企业、高等院校、研究机构的力量，共同推进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的研发项目，形成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的创新生态圈。

责任编辑：李琦 校对：李琦 梁思琪

作者简介：夏 秋，南京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，讲师。
邓元慧，中国科协创新战略研究院，副研究员。
李梓峻，南京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，硕士研究生。
杨向阳，南京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，教授。

项目来源：中国科协创新战略研究院科研项目“世界主要创新型国家科技战略与政策跟踪研究”。